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是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实施新增股份发行而发生，不触及要约收购。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向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846号）（详见公司2016-056号公告），核准公司分别向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港集团”）、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集团”）发行股份65,533,408股、38,268,930股购买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相应股权，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7,590,460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

二、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一）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南京港集团和上港集团。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103,802,338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22,607,816股。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发行股份购

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新增126,410,15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公司的股东名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7年1月19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45,872,000股变更为372,282,154股，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不含配套募集资金		含配套募集资金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南京港集团	148,201,255	60.28%	213,734,663	61.12%	213,734,663	57.41%
上港集团	-	-	38,268,930	10.94%	38,268,930	10.28%

三、其他事项

-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7日